

人事室小叮嚀～疫情期間，國旅卡補助觀光旅遊額度請領事宜。

109-05-11 14:10 消防局/人事室 林雅惠 9365027#2103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8年12月27日總處培字第1080051325號函辦理及宜蘭縣政府109年1月2日府人考字第1080217449號函，國旅卡新制業於109年1月1日實施，已大幅鬆綁國民旅遊卡相關使用限制。

二、自疫情開始迄今，多有公務同仁反映國旅卡觀光旅遊額度請領事宜，現行國旅卡制度已開放「儲值性商品」，且無論是觀光旅遊額度及自行運用額度均可購買。

三、是以，公務人員刷卡購買各觀光旅遊業別特約商店所販售之旅遊券、住宿券、泡湯券、餐券、車票、交通套票、優惠券等商品，均屬觀光旅遊額度之核銷範圍。

四、檢附國民旅遊卡新制使用說明（自109年1月1日起適用）1份供參。